

“氢”风已至 浙江省氢燃料电池汽车示范区（示范点）名单正式公布！

近日，省发展改革

委印发《关于批复同意浙江省氢燃料电池汽车示范区（点）的通知》，认定

宁波市、嘉兴市、绍兴市、金华市、舟山市等5个地区为省级氢燃料电池汽车示范区，嘉善县、长兴县等2个地区为省级氢燃料电池汽车示范点。下一步，将以示范区（点）为重点区域，加快推进我省氢燃料电池汽车产业高质量发展。

一、宁波市示范区介绍

基本情况：2021年实现氢能产业产值14亿元，建成加氢站5座，已推广车辆2辆；集聚氢能产业链重点企业13家，在建项目4个，截至2022年4月底已完成投资73.41亿元。

建设思路和目标：港口及城际物流领域开展氢燃料电池汽车示范应用。打造产业园区，重点推进电堆、双极板、催化剂等关键零部件技术创新和产业链建设。发展工业副产氢制氢，有效降低氢气成本。到2025年，氢燃料电池汽车推广应用数量力争达到500辆，建成加氢站5座以上。

下阶段主要任务：一是着力建设氢能产业制造基地；二是聚力打造氢能研发创新平台；三是积极开展氢能示范应用工程；四是有序推进加氢基础设施建设；五是建立健全氢能产业支撑体系；六是深化区域氢能产业合作交流。

2022年重点工作：一是推进国家重点研发项目《水运港-船多能源融合技术及集成应用》中氢能模块技术研发；二是开通慈溪市首条20辆氢燃料电池公交车示范运营线；三是推进“氢电耦合直流微网示范工程”项目建设，加快台塑丙烷脱氢一期年产60万吨丙烯项目、金发氢能综合利用项目（一期）建成投产。

二、嘉兴市示范区介绍

基本情况：2021年实现氢能产业产值150亿元，建成加氢站5座，已推广车辆183辆；集聚氢能产业链重点企业15家，在建项目12个，截至2022年4月底已完成投资21.4亿元。

建设思路和目标：重点在城市公交及城际物流领域开展氢燃料电池汽车示范应用，并联合长三角有关城市积极参与国家氢燃料电池汽车示范应用。组建高水平创新平台和测试中心，建立健全安全管理和政策标准体系。发挥嘉善、平湖、海盐、港区等地氢能产业特色，不断完善产业链条。依托嘉兴港区工业副产氢资源优势，打造长三角（嘉兴）氢能产业园，大幅提升氢源保障能力。到2025年，车用氢气供应能力达到10万吨/年以上，氢燃料电池汽车推广应用数量力争突破2500辆，建成加氢站20座以上。

主要任务：一是平台载体护航行动；二是产业链群建构行动；三是核心技术突破行动；四是氢能示范推广行动；五是基础设施配套行动；六是区域协同发展行动。

2022年重点工作：一是推动清华长三角氢能科技园、长三角（嘉兴）氢能创新中心等园区平台建设；二是建立氢燃料电池产业“链主”企业库；三是推动“嘉兴市区至嘉善”“嘉兴市区至平湖”城际公交示范线建设；四是启动不少于2座加氢站开工建设。

三、绍兴市示范区介绍

基本情况：2021年实现氢能产业产值30亿元，建成加氢站1座；集聚氢能产业链重点企业29家，在建项目8个，截至2022年4月底已完成投资27亿元。

建设思路和目标：重点在城市公交及城际物流领域开展氢燃料电池汽车示范应用。积极发展工业副产氢制氢，着力降低用氢成本。依托相关重点企业和科研院所，加快膜电极、催化剂等关键材料及氢能储运设备的研发，形成一批核心技术和突破性成果，不断提升产业链上下游协同配套能力。到2025年，氢燃料电池汽车推广应用数量力争达到300辆，建成加氢站5座以上。

主要任务：一是开展核心技术攻关；二是搭建科技创新平台；三是加强产业培育引进；四是推进注氢设施建设；五是提升氢源保障能力；六是落实产业扶持政策。

2022年重点工作：一是推进氢能示范产业园建设；二是建设氢能与燃料电池工程研究中心；三是建设杭州湾上虞工业园区圆锦新材料烷烃资源综合利用一体化项目、滨海新区钠创凤登绿色能源材料一体化基地等重大项目；四是研究制定《绍兴市加氢站布点规划》。

四、金华市示范区介绍

基本情况：2021年实现氢能产业产值13亿元，建成加氢站2座，已推广车辆31辆；集聚氢能产业链重点企业20家，在建项目2个，截至2022年4月底已完成投资1.45亿元。。

建设思路和目标：重点在城市公交及城际物流领域开展氢燃料电池汽车示范应用。围绕双极板、燃料电池电堆、空压机等重要装备制造，培育一批关键零部件重点企业。发展工业副产氢制氢。支持大型物流企业、电商企业打造氢燃料电池汽车物流园。到2025年，氢燃料电池汽车推广应用数量力争达到500辆，建成加氢站5座以上。

主要任务：一是构建完善氢能产业链；二是培育引进氢能企业；三是建设氢能产业平台；四是拓展氢能应用市场；五是强化要素资源支持。

2022年重点工作：一是研究制定氢燃料电池产业政策，细化制定金华市加氢站布局规划；二是建成试加氢站1座运营，开工建设1座；三是组建金华市氢燃料电池汽车产业联盟；四是设立氢能产业论坛。

五、舟山市示范区介绍

基本情况：2021年全市尚无氢能产业产值，建成加氢站1座，已推广车辆5辆；集聚氢能产业链重点企业5家，在建项目4个，截至2022年4月底已完成投资0.34亿元。

建设思路和目标：重点在港口物流、船舶、海岛能源等领域开展氢燃料电池示范应用。构建氢能产业研发创新平台，积极发展可再生能源制氢，努力打造氢能海上供应链。到2025年，氢燃料电池汽车推广应用数量力争突破300辆，建成加氢站5座以上。

主要任务：一是开展技术攻关；二是搭建创新平台；三是完善产业链；四是完善基础设施；五是加大推广应用。

2022年重点工作：一是支持六横清洁能源产业岛建设，在六横岛开通1条以上氢能公交示范线路；二是加快六横加氢站验收投运；三是推动浙江启明电力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中科院宁波材料所开展高效海水电解制氢材料与技术研究，支持众宇氢能科技（舟山）有限公司与华中科技大学开展船用氢燃料电池动力系统研究。

六、嘉善县示范点介绍

基本情况：2021年实现氢能产业产值2.19亿元，建成加氢站3座，已推广车辆100辆；集聚氢能产业链重点企业3家，在建项目3个，截至2022年4月底已完成投资18.4亿元。

建设思路和目标：依托国家级经济开发区，积极招引氢燃料电池产业优质项目，打造较为完整的氢能产业链。支持地方重点企业加大技术研发力度，逐步做大做强。推进氢能企业研究院建设。到2025年，燃料电池产能达到1万台，氢燃料电池汽车推广应用数量力争突破500辆，建成加氢站5座。

主要任务：一是聚焦做强产业，构建特色产业链条；二是聚焦技术攻关，激发科技创新活力；三是聚焦推广应用，打造多元应用场景；四是聚焦产业协作，强化对外合作交流；五是聚焦要素保障，夯实产业发展基础。

2022年重点工作：一是打造氢能公交运行示范线，2022年前开通到上海青浦、嘉兴高铁南站的公交线；二是设立氢燃料电池汽车产业基金；三是2022年开启1座加氢站；加快布局储氢设施与氢气管网，对相关设施建设给予资金支持。4.到2022年底，氢燃料电池汽车推广应用数量突破135辆。

七、长兴县示范点介绍

基本情况：2021年实现氢能产业产值1.21亿元，建成加氢站1座，已推广车辆6辆；集聚氢能产业链重点企业4家，在建项目3个，截至2022年4月底已完成投资4.5亿元。

建设思路和目标：建设氢能装备制造产业园，支持地方重点企业加大技术研发力度，不断提升产品知名度和影响力。建设省级氢能技术研发中心及装备检测平台。在公交领域适当推广应用氢燃料电池汽车，到2025年建成加氢站5座。

主要任务：一是培育氢能产业集群；二是建设氢能产业发展平台；三是内育外引培育企业梯队；四是推进一批应用场景落地实施；五是积极融入长三角氢能一体化进程。

2022年重点工作：一是力争年内“长兴中心广场至水口、中心广场至龙之梦乐园”两条公交线路使用氢燃料公交车投运；二是建成并验收固定式加氢站1座（包括综合能源站），谋划建设加氢站一座；三是加快推进产业园建设。

原文地址：<http://www.china-nengyuan.com/news/183698.html>